

近年来,我省以“蓝天保卫战”为核心抓手,统筹推进大气、噪声等多领域污染治理,协同优化产业、能源、交通结构,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环境空气质量始终保持在全国第一方阵,各项指标持续优化。“吉林蓝”成为常态,绿色发展底色愈发鲜明。

多维度治理发力,构建全链条治污体系

优化产业结构,推动绿色转型。我省严格把控新建项目准入关,坚决遏制“两高一低”项目盲目发展。吉林吉钢钢铁集团推进工艺绿色转型,从生产源头减少污染物产生;长春市通过规范项目审批,持续提升汽车产业集群品质,其汽车产业集群获批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一汽大众、一汽解放等企业完成涂装环节环保涂料替代,年减排VOCs超3000吨。同时,全省各地积极推广低(无)VOCs含量原辅材料,对超限值产品依法处置,有效降低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创新构建“部省联动+三阶递进”督导帮扶模式,对全省182家重点企业开展“解剖式排查-靶向培训-整改闭环”攻坚。针对夏季臭氧污染,对长春、四平、辽源等重点区域开展VOCs溯源走航,覆盖企业275家,发现问题点位99处,全部推送整改。

调整能源结构,发展清洁能源。在能源供应端,我省大幅提升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比重,增加清洁能源供给;严格控制煤炭消费总量,推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长春、吉林、辽源、白山四市入选国家清洁取暖试点,累计完成农村清洁取暖改造93万户,目标完成率108%,超额完成86.27万户改造目标。2024年全省天然气消费量达24.8亿立方米,同比增长5.9%,风电、光伏等新能源项目加快落地,能源结构“绿色底色”更加鲜明。在供热领域,持续淘汰管网覆盖范围内的燃煤锅炉和散煤。全省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完成921台,10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淘汰81台,2蒸吨及以下生物质锅炉淘汰99台,供暖季污染物排放大幅削减。

改善交通结构,发展绿色交通。我省推动大宗货物中长距离运输优先采用铁路运输,短距离运输优先采用封闭方式或新能源车船,推进短途煤炭“公转铁”。长春国际陆港开通12条多式联运线路,2024年货物吞吐量增长13.5%。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全省新能源汽车保有量已突破14万辆。火电、钢铁等行业及物流园区的新能源中重型货车应用逐步扩大。长春市“十四五”以来共注销机动车22.74万辆,实现机动车环保检测在线监控率100%。

统筹面源治理,提升管控水平。全省持续实施秸秆残茬处置“小切口”改革,创新实施“1238”管控模式(1套高位统筹体系、2个智慧平台、3本台账、8项机制),科学组织秸秆计划烧除。2025年春季禁烧期重污染天数仅1天,同比减少2天。同时,推进秸秆还田、秸秆变肉、秸秆变醇等工程,提升秸秆综合利用水平。在扬尘治理方面,规范施工场地、工业堆场、堆场道路及裸地扬尘管理,持续提高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让面源污染得到更精准有效的控制。

强化区域协同,联防联控污染。全省深化东北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建立省际间大气污染防治合作机制,实现信息互通、资源共享、污染共治。2025年以来,召开6次联防联控会议,在预测到跨区域污染传输时,及时调整上风向地区排放强度,减轻区域传输影响。持续强化省内各市(州)的协调管控,做好本地大气污染源管控,有效降低排放强度,避免污染物的累积叠加。

关注民生诉求,推进噪声污染治理

噪声污染与老百姓的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省生态环境部门高度重视这一民生领域问题。

噪声污染防治工作涉及多个部门,需要协同作战、共同发力。2024年,全省完成各市州部门之间的职能划分工作,同时加强信息共享和联合执法,解决疑难复杂的噪声扰民问题。目前,全省已全面建成城市建成区内声环境功能区自动监测站点117个,能够客观准确地反映声环境质量状况。同时,对全省各地声环境功能区夜间达标率开展考核,进一步改善声环境质量。通过一系列举措,2025年上半年全省声环境功能区夜间达标率为87.8%,得到逐步改善。

为给居民打造宁静舒适的居住环境,全省积极开展宁静小区建设工作。省级层面已专门下发关于建设宁静小区的文件,对宁静小区建设的标准、要求和工作流程等进行



远山含黛 近水含烟

——看“吉林蓝”如何成为常态

本报记者 郭小宇



明确规定。目前,长春市已经建成昂展公园里、朝阳区万科繁荣里等7个宁静小区。

全省充分发挥社区、物业和居民的力量,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良好局面。加强对小区内部噪声源的管控,规范小区内的商业活动、装修施工时间等,避免对居民生活造成干扰;通过优化小区绿化布局、安装隔音设施等措施,提升小区的声环境质量;积极开展噪声污染防治宣传教育活动,提高居民的环保意识,引导居民自觉减少噪声排放,共同维护小区的宁静环境。

持续发力,迈向生态环境新台阶

当前,蓝天保卫战已进入攻坚期、关键期,我省将坚持问题导向,加快钢铁、水泥、

焦化超低排放改造和燃煤锅炉淘汰治理改造进度,开展VOCs专家问诊帮扶回头看,持续推进VOCs问题整改提升,引入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加大臭氧污染治理精度,疏堵结合做好秸秆禁烧管控,力争2025年全年优良天数比例达到93%左右。

工业源治理方面,深化工业源污染物减排,加快推动钢铁行业完成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全力推进65蒸吨/小时以上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以工业园区和产业集群区内涉及石化化工、农药制药、工业涂装、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等行业为重点,指导地方建立台账,逐条整改销号,进一步查找VOCs治理薄弱环节,快速解决VOCs治理突出问题。

移动源管控方面,强化移动源全链条管控,加速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

和第一阶段及以下排放标准非道路移动机械,持续开展机动车检验机构执法检查专项行动,严厉打击数据造假行为;同步扩大新能源汽车在中重型货运、城市配送等领域的应用,从“淘汰旧污”和“推广新清”两端发力,减少移动源污染贡献。

面源污染治理方面,提升面源污染治理精细化水平,科学实施秸秆禁烧管控,精准有序推进残茬计划烧除,同时进一步扩大秸秆综合利用覆盖面;深化扬尘污染治理,推动道路机械化清扫率再提升。

我省将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持续打好“蓝天保卫战”,不断完善噪声污染防治工作机制,加大工作力度,让蓝天白云、清新空气成为吉林高质量发展的鲜明底色,为群众创造更加美好的生态环境。

舒兰市泰鑫养殖场年出栏120万只白羽肉鸡养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二次公示

舒兰市泰鑫养殖场于舒兰市新安乡桃源村建设舒兰市泰鑫养殖场年出栏120万只白羽肉鸡养殖项目。

舒兰市泰鑫养殖场委托长春市盛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开展“舒兰市泰鑫养殖场年出栏120万只白羽肉鸡养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目前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初步编制完成,现按照要求对项目拟建设情况进行公示。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舒兰市泰鑫养殖场年出栏120万只白羽肉鸡养殖项目

建设单位:舒兰市泰鑫养殖场

项目性质:新建

行业类别:A0321 鸡的饲养

建设地点:吉林市舒兰市新安乡桃源村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4栋鸡舍、锅炉房、办公储存区以及配套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等,占地面积20144.83平方米。年出栏量120万只/a。

联系人:刘玉成

联系电话:13664448110

环评单位:长春市盛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靳女士

联系电话:19917244603

邮箱:577705799@qq.com

在本公告发布10个工作日内(自2025年8月11日起至8月25日止),欢迎关心项目建设的人士(项目所在地吉林市舒兰市新安乡桃源村)对项目的环境保护问题提出意见及建议,公众可通过电话及邮箱查询方式提出意见并取得答复。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见<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50811TwAOa>网址查询。

舒兰市泰鑫养殖场遗失声明

辉南县抚民镇南关村五社秦福友,将《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遗失,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代码:220523106201050269J,流水号:吉(2018)辉南县农村土地经营权第064055号,编码:D2205230000917,声明作废。

预告登记证书作废公告

产权人:张力元 身份证号:220322199512051212。房屋坐落:梨树县韩洲二号院7号楼2单元804室,面积:106.49平方米。产权证号:吉(2025)梨树县不动产证明第0000656号。因权利人不满意所购买的梨树县韩洲二号院7号楼2单元804室房屋面积,对该预告登记证书声明作废。权利人及利害关系人对作废证书行为有异议的,请于公告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持相关证据和身份(机构)证明等有关材料向梨树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书面复查申请,逾期没有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按规定进行作废。

梨树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5年8月11日

遗失公告

产权人:马超 身份证号:22032219800813455。坐落梨树县梨树县霍家店兴旺家园小区2号楼2单元404室。不动产权证号:吉(2018)梨树县不动产权第0007055号。不动产单元号:220322100401GB00037F00020044。面积83.37平方米。房屋不动产权证书丢失,公告声明作废。与此相关权利人及责任人对此公告有异议,应在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梨树县不动产登记中心(电话:5252002)提出异议申请,逾期不申请异议的,根据《房屋登记管理办法》准予补发证书。

特此公告

梨树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5年8月11日